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建蓉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原报告书”），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相关内容。

2016 年 5 月 9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下发了《关于对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32 号）文件，公司根据该问询函的要求对原报告书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制作了《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我们经过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监事程勇先生薪酬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调整为每月 13,259 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5月14日